

大葉大學會計資訊學系

圖儀設備委員會設置辦法

98.02.16 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有效發揮本系各空間規劃及圖書儀器設備運用功能，特設置「大葉大學會計資訊學系圖儀設備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主要任務為：

- 一、研擬系中長程圖書儀器設備與空間使用計畫。
- 二、協助規劃系空間和財產使用及變更事項。
- 三、教學資訊軟、硬體之採購及更新、維修、評估等事項。
- 四、參與系所圖書設備年度盤點及報廢事宜。
- 五、執行年度儀器設備聯合訪視工作。
- 六、其他與研究室及系務會議決議相關事宜。

第三條 本系專任教師共同推選 3-5 名委員組成，其中主任為當然委員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，以一次為限。

第四條 本委員會各委員均為無給職。

第五條 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，並提系務會議報告。

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